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113 年度愛心捐血注意事項說明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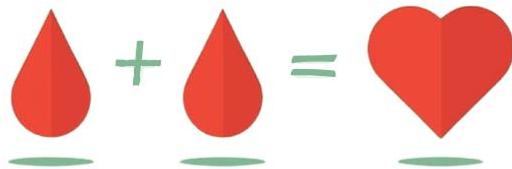
捐血救人是一種分享健康的公益行為，貴子弟有意願參與捐血活動實屬難能可貴！依衛生福利部公告捐血者健康標準：年滿 17 歲者，應視體能狀況，並經法定代理人之同意，始得捐血。

感謝您同意貴子女參與捐血，下列為捐血前需注意事項，特向您說明並請協助提醒貴子女：

1. 攜帶身份證或健保卡。
2. 捐血前睡眠需充足，請勿熬夜。
3. 正常飲食，勿空腹。
4. 捐血後，請於捐血扎針處加壓 5~10 分鐘，以防止皮下瘀血。
5. 捐血後稍作休息 10 分鐘並補充水分。

若疏忽以上事項，可能產生捐血過程的一些風險：如暫時性虛弱、頭昏與噁心、皮下瘀血等，如有這些現象請立即向護理人員反應，適時處理可減少不良反應發生。

捐血一袋，救人一命！



臺北捐血中心感謝您

-----<請沿虛線剪下，並將下聯繳回>-----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113 年度愛心捐血活動家長同意書

親愛的家長：

由於人口日趨老化，血量愈來愈短缺，學校為了響應這有意義的活動，發揮『捐血一袋，救人一命』之博愛精神。將於 4 月 3 日舉辦捐血公益活動，只要年滿 17 歲，健康狀況良好者即可參與捐血，希望您能支持孩子參與 『共同攜手，讓愛匯流』，一起將這份愛傳遞下去。

本人同意子女參加學校捐血活動

子女姓名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 關係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註：

1. 捐血當天務必攜帶此同意書及身分證或有身分字號、出生年月日、照片之有效證件。
2. 同意書由學校留存。於 3/29(五)前繳至衛生組，或交由慈青社 S206 楊涓甯 S209 姚華茜 同學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